

2023 年人社局人才引进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3 年人社局人才引进专项

委托单位：晋江市财政局

被评价单位：晋江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评价机构：华睿会计师事务所（福建）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4 年 09 月 30 日

目 录

一、 基本情况.....	- 1 -
(一) 项目概况.....	- 1 -
1.项目实施单位简介.....	- 1 -
2.立项情况.....	- 2 -
3.项目主要内容.....	- 2 -
4.项目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 2 -
5.项目实施情况.....	- 2 -
(二)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 4 -
1.总体目标.....	- 4 -
2.年度绩效目标.....	- 5 -
二、 项目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5 -
(一) 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 5 -
1.评价目的.....	- 5 -
2.评价对象.....	- 6 -
3.评价范围.....	- 6 -
(二) 绩效评价原则方法标准.....	- 6 -
1.评价原则.....	- 6 -
2.评价指标体系.....	- 6 -
3.评价方法.....	- 7 -
4.评价标准.....	- 7 -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7 -
1.前期准备.....	- 7 -
2.现场评价.....	- 7 -
3.问卷调查.....	- 7 -
4.分析研究.....	- 7 -
5.归纳总结.....	- 8 -
6.形成报告.....	- 8 -
三、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 8 -
四、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8 -
(一) 项目决策情况（满分 20 分，得分 18 分）.....	- 8 -
1.项目立项（满分 6 分，得分 6 分）.....	- 8 -
2.绩效目标设立（满分 8 分，得分 6 分）.....	- 9 -
3.资金投入（满分 6 分，得分 5 分）.....	- 10 -
(二) 项目过程情况（满分 20 分，得分 19.72 分）.....	- 11 -
1.资金管理（满分 12 分，得分 11.72 分）.....	- 11 -
2. 组织实施（满分 8 分，得分 8 分）.....	- 13 -
(三) 项目产出效益情况（满分 60 分，得分 46.17 分）.....	- 14 -
1.产出数量（满分 20 分，得分 12.74 分）.....	- 14 -
2.质量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 15 -

3.时效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6 分）	- 15 -
4.社会效益指标（满分 15 分，得分 14.22 分）	- 15 -
5.满意度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8.21 分）	- 16 -
五、 存在的主要问题.....	- 17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较薄弱.....	- 17 -
1.绩效目标设定不够合理.....	- 17 -
2.绩效自评工作不够规范.....	- 17 -
（二） 优待政策兑现时效性不足.....	- 18 -
（三） 产出数量与预期存在差距.....	- 18 -
六、 建议与意见.....	- 18 -
（一） 加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	- 18 -
1.加强组织领导.....	- 18 -
2.建立规范的预算绩效管理 workflow.....	- 18 -
（二） 优化人才政策.....	- 19 -
（三） 强化绩效工作责任担当.....	- 19 -

2023 年人社局人才引进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为提升人才公共服务中心人才引进专项资金（简称人才引进专项资金）使用绩效，为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度市直政府部门和部分驻晋直属单位绩效评估实施细则的通知》（晋政办明传〔2022〕49号）、《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等文件要求，市财政局与华睿会计师事务所组建绩效评价组，于2024年8月1日至9月30日，对人才引进专项资金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评价意见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实施单位简介

晋江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由晋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举办，法定代表人：吴灵敏；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50582MB0478506J；办公地址：晋江市青阳街道崇德路196号农商银行三楼。宗旨和业务范围：负责全市统筹城乡就业和创业工作，健全公共就业和创业服务体系；负责人力资源市场管理，引进培育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组织开展各类人力资源招聘和培训活动；负责各类人力资源的人事代理和劳动保障事务

代理；负责职业技能鉴定工作；负责失业保险业务的办理和失业保险基金的管理；负责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的建设、管理和博士后研究人员的引进、管理和服务；负责优秀人才的认定和相关政策待遇的兑现，为优秀人才提供工作和生活服务。

2.立项情况

为深入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加快集聚海内外各行各业人才，强化高质量赶超发展的人才保障。依据《晋江市“十四五”人才发展规划（2021—2025年）》（晋政文〔2021〕346号）、《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优秀人才认定管理和享受相关工作生活待遇规定》（晋政文〔2019〕107号）文件精神，设人才引进专项资金。

3.项目主要内容

2023年人才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晋江市现代产业体系人才津贴补贴、现代产业体系人才购房补贴、企业自主认定、引进高层次人才奖励、高校毕业生政策兑现等。

4.项目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2023年晋江市财政预算安排市委组织部人才引进专项资金7256.7万元，调剂下达至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523.88万元，项目总计下达资金7136.40万元，支出6618.13万元。

5.项目实施情况

（1）政策制定情况

晋江印发关于人才有关政策文件目录

序号	制定文件	文号
1	关于进一步加快培育集成电路全产业链的若干意见	晋政文〔2022〕15号
2	晋江市大力推进科技创新能力若干措施	晋政规〔2023〕12号
3	晋江市现代产业体系人才认定和团队评审及政策支持办法操作规程	晋委人才〔2023〕4号
4	晋江市现代产业体系人才中期评估积分评定暂行规定	晋委人才〔2023〕5号
5	晋江市硕博人才倍增行动方案（2021-2025）	晋委人才〔2023〕6号
6	晋江市硕博人才倍增行动方案（2021-2025）政策支持实施细则	晋委人才〔2023〕7号
7	晋江市人才专项资金管理暂行规定	晋委人才〔2023〕8号
8	晋江市医疗卫生人才认定和政策支持办法	晋委人才〔2023〕9号
9	晋江市高等教育人才认定和政策支持办法	晋委人才〔2023〕10号
10	晋江市医疗卫生人才认定和政策支持办法操作规程	晋委人才〔2023〕12号
11	晋江市高等教育人才认定和政策支持办法操作规程	晋委人才〔2023〕13号
12	晋江市关于支持柔性引进使用产业高层次人才的若干措施（试行）	晋委人才〔2023〕15号
13	晋江市产业领军企业人才自主认定管理办法	晋委人才〔2023〕16号
14	关于完善技术密集型产业招商和招才引智“双招双引”工作机制的若干措施	晋委人才〔2023〕17号
15	关于进一步明确高等教育和医疗卫生领域人才政策过渡期操作办法的函	晋委人才〔2023〕18号
16	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优秀人才认定管理和享受相关工作生活待遇规定	晋政文〔2019〕107号

（2）政策实施情况

一是组织人才补贴政策兑现。依据《晋江市现代产业体系人才认定和团队评审及政策支持办法》，组织相关人才待遇发放，发布申报通知，用人单位登录聚才网网站（<https://www.jucan.gov.cn/>）或线下提交申报材料，晋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开展审核，报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审议，微信公众号公示，拨付到用人单位和优秀人才个人账户；二是推动政策落实。积极落实省市县三级政策，开展人才政策“七

进”专场宣讲活动 10 场，提升人才政策知晓度、惠及面；三是强化人才服务。受理 33 名人才申请优秀人才子女入学；受理 16 名对象申请我市流动人口市民化积分住房优待自行购房补助；审核通过 7 名泉州高层次人才、产业人才刚需购房申请；组织 804 人参加 2023 年度高层次人才健康体检；开展“科创未来，智造晋江”——晋江博士协会走进泉州装备制造研究所主题研讨交流，分类组建 333 名的博士服务团；开展大中专毕业生服务季活动，举办 2023 年福建晋江校企人才合作对接会，邀请国内 108 家院校来晋与 153 家企业现场对接洽谈，聚力技能人才培养，兑现培训扶持奖补资金 4491 人次 546.06 万元，兑现集聚技能人才奖补 14 家（人）次 39.96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1. 总体目标

打造一支在规模、结构、环境、创新效能均能满足晋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需求的人才队伍。

人才总量进一步增加。到 2025 年，全市人才资源总量约 23.6 万人左右，其中党政人才、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分别达到 0.67 万人、12 万人、3.5 万人、4.5 万人、2.71 万人和 0.2 万人左右。

人才结构进一步改善。到 2025 年，引育高层次人才 6500 名；每年新增技能人才 4000 人，高技能人才占技能劳动者比例达 25%；硕士、博士分别达到 10000 名、1000 名；硕士以上教

育人才数、卫生人才数分别达到 850 人、350 人。

人才环境进一步优化。到 2025 年，全社会研发投入达到 100 亿元以上，高新技术企业超 1000 家，院士(专家)工作站、特级人才创新实验室建设达到 29 家，博士后工作站达到 4 家，通过省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比例达到 80%，每千人执业（助理）医师数 2 人。

人才创新效能进一步提升。到 2025 年，领军型创新创业团队达到 100 个，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20 件以上，高新技术企业工业企业产值占规上产值比重达到 28%，规上企业研发活动覆盖率达到 28%。

2.年度绩效目标

全面落实《关于印发促进制造业全链条全流程升级工作意见等 11 份政策的通知》（晋政文〔2019〕107 号）文件精神，完成晋江市现代产业体系人才津补贴、现代产业体系人才购房补贴、企业自主认定、引进高层次人才奖励、高校毕业生政策兑现等，引进和培养的创新创业人才能较好的服务晋江市经济社会发展，人才总量持续提升、人才服务满意度高。

二、项目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通过实施绩效评价，全面了解人才引进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投入产出的绩效，总结经验，

找出管理上存在的不足并提出相应的对策建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及效果。

2.评价对象

2023 年人才引进专项资金 7256.7 万元。

3.评价范围

评价的范围主要包括专项资金的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实现的产出情况和取得的效益情况等。

(二) 绩效评价原则方法标准

1.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主要从专项资金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维度展开，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政策的实施效果。

2.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结合专项资金的实际，评价组设定了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3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26 个三级指标。指标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确定评价指标体系。

3.评价方法

评价组综合采用了定量与定性相结合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多种方法，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等方面，综合考察项目的完成情况、取得的成效，分析项目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并针对性地提出建议。

4.评价标准

(1) 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 历史标准。参照历史数据制定评价标准。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项目基本情况调研、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现场评价

对书面绩效资料进行评审，结合项目分布情况，对项目单位提供的数据资料进行考察验证，评价组走访项目主管单位人才办，开展现场评价。

3.问卷调查

为更进一步了解项目实施的各项情况，我们开展访谈与开展满意度问卷调查。

4.分析研究

按照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以上收集的文献资料、

访谈与问卷调查等，对各项绩效评价指标进行分析与评价。

5.归纳总结

在充分调研、分析的基础上，对项目取得的成效与经验、项目存在的问题进行归纳总结，并提出相关建议。

6.形成报告

在资料收集、问卷调查、分析研究、归纳总结的基础上，编制报告初稿，并按照委托方的意见对报告进行修改，形成绩效评价最终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评价组经过对项目资料评审、现场评审、访谈，分析，人才引进专项资金依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打分，专项支出绩效得分 83.89 分，评定“良好”等级。

项目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评价内容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1	项目决策情况	20	18	90%
2	项目过程情况	20	19.72	98.6%
3	项目产出效益情况	35	23.74	67.82%
4	项目效益情况	25	22.43	89.72%
合计		100	83.89	83.89%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满分 20 分，得分 18 分）

1.项目立项（满分 6 分，得分 6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依据《晋江市“十四五”人才发展规划（2021—2025年）》（晋政文〔2021〕346号）、《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优秀人才认定管理和享受相关工作生活待遇规定》（晋政文〔2019〕107号）等文件设立，立项符合党和国家制定的各项法律法规和政策。专项资金与晋江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相匹配，是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此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3分，得分3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项目单位按照财政资金管理要求，对专项资金进行预算申请，项目开展经过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集体决策，立项程序规范。

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此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3分。

2.绩效目标设立（满分8分，得分6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4分，得分3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主要考核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

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表，设置经济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等绩效指标。项目决算自评公开表自评得分 91.94 分。人才引进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基本符合国家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如数量指标—高校毕业生安居补助兑现补贴人数 2500 人，实际数量 4362 人，目标值与完成值远大于 30%，偏离值较大。

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扣 1 分，此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 3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主要评价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023 年人才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晋江市现代产业体系人才津补贴、现代产业体系人才购房补贴、企业自主认定、引进高层次人才奖励、高校毕业生政策兑现等。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方案实施内容相对应，资金量与预算基本相符。

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此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 4 分。

3.资金投入（满分 6 分，得分 5 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 3 分，得分 2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主要评价项目预算编制是否有明确标准，

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项目单位参照人才待遇落实规定测算项目资金，预算申请人才津补贴 2900 万，购房补贴 400 万，企业自主认定 200 万，泉州高层次人才购房补助配套 360 万，健康体检 360 万，省工科人才配套 966 万，高层次人才贡献奖励 4 万，高校毕业生安居补助 3000 万，一次性生活补贴 1500 万，本级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补贴 200 万，毕业生服务季 30 万，合计 9916 万元，与实际支出 6618 万元，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

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扣 1 分，此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 2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主要评价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拟安排任务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根据核实项目单位的佐证材料，2023 年度本项目根据人才补助内容，结合 22 年未兑现人才待遇政策分配资金，分配方向符合相关管理办法规定。

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此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 3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满分 20 分，得分 19.72 分）

1. 资金管理（满分 12 分，得分 11.72 分）

（1）资金到位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实际到位资金指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通过核实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2023年晋江市财政预算安排市委组织部人才引进专项资金7256.7万元，调剂下达至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523.88万元，项目总计下达资金7136.40万元，资金到位率98.34%。

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此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4分。

（2）预算执行率（满分4分，得分3.72分）

预算执行率指标主要评价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截止2023年12月31日，2023年支出6618.1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2.94%。

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扣0.28分，此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3.72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4分，得分4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根据实地调研核实项目财务运行状况，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按照中共晋江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晋江市人才专项资金管理暂行规定》（晋委

人才〔2023〕8号）拨付资金，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此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4分。

2.组织实施（满分8分，得分8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4分，得分4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支出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为深入实施人才强市战略，晋江市制定《晋江市“十四五”人才发展规划（2021—2025年）》（晋政文〔2021〕346号），不断完善人才体系建设。配合出台《晋江市现代产业体系人才中期评估积分评定暂行规定》、《〈晋江市硕博人才倍增行动方案（2021—2025年）〉政策实施细则》和《晋江市关于支持柔性引进使用产业高层次人才若干措施（试行）》及其操作规程等政策，修订出台产业领军企业自主认定人才管理办法。项目管理制度比较健全。

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此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4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4分，得分4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根据实地调研及对佐证资料的核实，人才待遇政策兑现时

能够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支出手续完备。

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此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 4 分。

（三）项目产出效益情况（满分 60 分，得分 46.17 分）

1.产出数量（满分 20 分，得分 12.74 分）

（1）晋江市现代产业体系人才津补贴兑现人数 1000 人，实际发放 2021 年度优秀人才津补贴 1247 人；

（2）晋江市现代产业体系人才购房补贴兑现人数 90 人，实际发放 2021 年度优秀人才购房补贴 140 人；

（3）晋江市企业人才自主认定工作补贴 90 人，发放 2021 年度产业领军企业人才自主认定工作补贴 101 人；

（4）泉州高层次人才、晋江产业人才体检 2000 人，2023 年实际体检人数 817 人；

（5）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资金 251 人，实际发放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资金人数 248 人；

（6）泉州高层次人才安居保障补助的人数 99 人，实际完成 16 人；

（7）高校毕业生创业项目补贴兑现个数 120 个，未完成；

（8）高校毕业生安居补助兑现补贴人数 2500 人，实际完成 4362 人；

（9）一次性生活补贴兑现人数 2000 人，实际完成 336 人；

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扣 7.26 分，此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 12.74 分。

2.质量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

补贴发放准确率。项目单位按照《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优秀人才认定管理和享受相关工作生活待遇规定》，落实人才补贴标准。

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此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5分。

3.时效指标（满分10分，得分6分）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兑现人才补贴资金。部分人才补贴资金兑现时间延迟，2021年优秀人才津补贴2022年4月6日组织申报，2023年4月10日在晋江市人社局微信公众号发布拟补贴人员名单，申报到确认发放名单耗费时间1年，各环节流程较长。

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扣4分，此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6分。

4.社会效益指标（满分15分，得分14.22分）

（1）政策知晓度。2023年开展人才政策“七进”专场宣讲活动10场，提升人才政策知晓度、惠及面。评价组通过问卷星向优秀人才发放满意度问卷调查表，向优秀人才发放问卷调查，92份有效问卷中，1人表示很不满意，2人表示不满意，9人表示一般，44人表示满意，36人表示很满意，满意度较高。

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扣0.78分，此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4.22分。

（2）人才工作持续发展的推动效果。2023年来，共认定（入选）各类高层次人才2342名。其中，省高层次人才75人（其

中已入选特级 1 人、A 类 2 人、B 类 52 人、C 类 20 人），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 125 人（其中本科 85 人、硕士 40 人），泉州市高层次人才 1382 人（其中第一至五层次 374 人、现代产业体系第六至七层次 479 人、集成电路领域第六至七层次 91 人、高教领域 168 人、医疗卫生领域 270 人），晋江市现代产业体系人才 760 人，实现泉州市入选省特级人才零的突破。人才工作持续发展的推动作用明显，成效好，省高层次人才数量 200 人达到泉州市（省级人才 207 人、省工科类人才 240 人）的 44.74%。

截至评价日，晋江市域历年累计集聚各级各类高层次人才 14802 人（次），其中：国家级高层次人才（9 名）及省百人计划人选（31 名）；省级高层次人才 225 名、省级引进台湾高层次人才 277 名、省工科类青年人才 562 名；泉州级高层次人才 5133 名；晋江市优秀人才 5833 名（含现代产业体系人才 865 名）；晋江市集成电路优秀人才 1767 名；晋江市高等教育人才 422 名；晋江市卫生医疗人才 543 名。

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此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 10 分。

5. 满意度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8.21 分）

绩效评价小组制定了《人才政策满意度调查问卷》，通过线上方式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共回收问卷 92 份，其中有效问卷 92 份，有效问卷回收率为 100%。表明本次调研的有效问卷回收率较高，具有较强的代表性和可信度。根

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人才对晋江市人才政策内容：人才津贴、培训补贴、落户政策、医疗保障、子女教育、培训学习、人才认定、人才活动、创业扶持等 9 个方面进行满意度调查，对政策内容满意度加权平均值 80.44%；对人才优待政策执行：办理程序方式（评定、办理过程公平性、科学性等）、经办机构（效率、响应速度、服务态度、负责程度等）、执行人员（解决问题能力、沟通协调能力、工作效率等）满意度为 83.73%，满意度较高，项目实施取得一定成效。

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项目此项指标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8.21 分。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较薄弱

1. 绩效目标设定不够合理

一是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该项目虽然设置了总体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年度总体目标填写为晋江市现代产业体系人才津补贴、现代产业体系人才购房补贴、企业自主认定、引进高层次人才奖励、高校毕业生政策兑现等，比较笼统。二是预算公开绩效目标表和提供的绩效目标表存在较大差异，预算公开绩效目标表资金 5000 万元，公共服务中心财政一体化系统绩效目标表资金 7256.70 万元，公共服务中心未能提供预算调整的相关佐证材料。

2. 绩效自评工作不够规范

根据 2023 年公共服务中心决算披露的绩效自评公开表，自评不够规范。预算表数量指标 9 个，自评表数量变成 7 个，其中满意度指标无佐证材料自评满分。

（二）优待政策兑现时效性不足

部分人才补贴资金兑现时间延迟，如 2021 年优秀人才津补贴 2022 年 4 月 6 日组织申报，2023 年 4 月 10 日在晋江市人社局微信公众号发布拟补贴人员名单，申报到确认发放名单耗费时间 1 年，人才优待政策兑现时效性滞后。

（三）产出数量与预期存在差距

产出指标满分 20 分，只得分 12.74 分，得分率 63.7%。9 个产出数量指标，4 个指标未完成预期目标，如泉州高层次人才、晋江产业人才体检人数、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资金人数、泉州高层次人才安居保障补助的人数、一次性生活补贴兑现人数未能如期完成目标。

六、建议与意见

（一）加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

1.加强组织领导

公共服务中心是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的主体，负责组织、指导单位本级和所属单位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应当理顺工作机制，明确工作目标，制定具体措施。

2.建立规范的预算绩效管理 workflow

应按人才专项资金计划用途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设置，在

参照以前年度项目执行情况的基础上合理设定项目绩效目标值，科学编制绩效目标表。项目实施过程中积极开展绩效跟踪监控，及时纠偏，确保绩效目标实现。严格按文件规定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自评的质量和效率，通过自评，查找问题、总结经验，不断提升绩效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自评报告应该《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规范编制，单位自评指标按照预算批复确定的绩效指标，主要涵盖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

（二）优化人才政策

1.加快兑现各项人才优待政策，积极对接人才认定相关事宜，进一步优化人才政策申报流程。

2.改革措施，缩短政策兑现周期，提高效率。通过信息化手段建立人才数字平台，实现政策兑现的快速处理。

3.聚焦完善晋江现代产业体系，逐步提高高层次人才比重。

《晋江市“十四五”人才发展规划（2021—2025年）》（晋政文〔2021〕346号），人才目标：到2025年，引育高层次人才6500名，截至评价日，晋江市域历年累计集聚各级各类高层次人才14802人，其中国家级高层次人才（9名）及省百人计划人选（31名）；省级高层次人才225名，占比为1.78%。建议对国家级高层次人才、省百人计划高层次人才、1—5层次人才提高资金支持和政策保障；放缓第6、7层次人才引进力度。

（三）强化绩效工作责任担当

1.制定切实可行的绩效目标

依据《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文件精神，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绩效管理，主要包括以下方面工作内容：一是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目标审核；二是绩效评价或评价结果复核；三是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制定；四是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课题研究。具体项目选择上，可以结合工作实际，通过优先选取重点项目、随机选取一般性项目，以及分年度分重点滚动安排等方式开展。项目单位可引入第三方机构，对绩效目标的合理性、绩效评价指标的标准化等进行专业指导，使绩效目标更加精准、绩效指标体系更加精细，绩效自评更加规范。

2.加强绩效监控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标对表，开展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双监控”，避免出现项目实施过程预算执行与目标实现程度“两张皮”现象。

3.细化工作方案

针对产出数量指标制定实施方案，建立目标责任制，明确任务要求，责任落实到人，确保产出数量，同时建立问责机制。

附件 1：2023 年晋江人社局人才引进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评分表